

#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財 務 報 告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地址：台北縣中和市橋安街三十五號十樓

電話：(○二) 八二四五六一八六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四、資產負債表	5		-
五、損 益 表	6~7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8		-
七、現金流量表	9~11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2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5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25		四、
(五)關係人交易	-		-
(六)質抵押之資產	25		五、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6		六、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其 他	26~27		七、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7, 28		八、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7		-
3.大陸投資資訊	27		-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29~50		-
十、重要查核說明	51~56		-
十一、會計師複核報告	-		-
十二、其他揭露事項			
(一)業 務	-		-
(二)市價、股利及股權分散情形	-		-
(三)重要財務資訊	-		-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		-
(五)會計師之資訊	-		-

#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附列民國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未經查核之比較資料)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附列目的僅供參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耿 禧

會計師 涂 三 遷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八 月 十 日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列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查核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47,244	8	\$ 105,473	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	\$ -	-	\$ 70,000	6
1110	短期投資(附註二及五)	35,477	2	477	-	2120	應付票據	13,121	1	53,488	5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	720	-	26	-	2140	應付帳款	279,052	15	178,982	1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六)	320,328	17	224,865	20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五)	11,492	-	4,263	-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	364	-	7,695	1	2170	應付費用	27,146	1	24,242	2
120X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七)	132,109	7	90,579	8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4,671	-	88,651	8
1260	預付款項	8,127	1	12,183	1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一及十七)	163,565	9	26,129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45,164	2	27,955	2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723	-	393	-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十七)	2,000	-	2,00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99,770	26	446,148	39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91,533	37	471,253	41		長期附息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二、八及十七)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一及十七)	275,221	15	154,371	14
	成 本						其他負債				
1501	土 地	92,342	5	-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	1,457	-	1,373	-
1521	房屋及建築	109,966	6	-	-	2XXX	負債合計	776,448	41	601,892	53
1531	機器設備	1,099,904	58	578,272	51		股東權益				
1551	運輸設備	738	-	738	-	3110	股本-普通股(附註一及十二)	806,263	43	495,000	43
1561	辦公設備	15,572	1	6,521	-	3140	預收股本(附註十二)	-	-	-	-
1631	租賃改良	284	-	23,657	2		資本公積				
15X9	減：累計折舊	( 235,082)	( 12)	( 118,718)	( 10)	3210	股票發行溢價(附註十二及十三)	169,500	9	-	-
1672	預付設備款	38,125	2	174,284	15		保留盈餘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121,849	60	664,754	5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十四)	17,087	1	-	-
	其他資產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十四)	107,659	6	44,740	4
1810	閒置資產(附註二及九)	-	-	-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100,509	59	539,740	47
1820	存出保證金	1,305	-	1,675	-		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附註十八)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11,842	-	3,724	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876,957	100	1,141,632	100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50,428	3	226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63,575	3	5,625	1						
1XXX	資 產 總 計	\$ 1,876,957	100	\$ 1,141,63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四年八月十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列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未經查核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二)	\$ 778,102	100	\$ 489,405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 23)	-	( 3)	-
4190	銷貨折讓	( 754)	-	( 1,817)	-
4100	營業收入	777,325	100	487,58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六及十八)	( 622,350)	( 80)	( 384,363)	( 79)
5910	營業毛利	<u>154,975</u>	<u>20</u>	<u>103,222</u>	<u>21</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及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 4,208)	( 1)	( 3,693)	(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25,922)	( 3)	( 14,993)	(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6,065)	( 2)	( 25,737)	(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46,195)	( 6)	( 44,423)	( 9)
6900	營業利益	<u>108,780</u>	<u>14</u>	<u>58,799</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12	-	401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二)	-	-	203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2,045	-	6,487	2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二)	<u>2,376</u>	<u>1</u>	<u>174</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u>4,533</u>	<u>1</u>	<u>7,265</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5,451)	( 1)	(\$	709)	-
7570						
		-	-	(	4,000)	( 1)
7880						
	(	12)	-			
7500						
	(	5,463)	( 1)	(	4,709)	( 1)
7900	稅前淨利	107,850	14	61,355	13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二及十五)	( 597)	-	2,794	-	
9600	本期淨利	<u>\$ 107,253</u>	<u>14</u>	<u>\$ 64,149</u>	<u>13</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十二)	<u>\$ 1.34</u>	<u>\$ 1.33</u>	<u>\$ 1.01</u>	<u>\$ 1.06</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四年八月十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列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未經查核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 通 股	預 收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九十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608,000	\$ 49,500	\$ 169,500	\$ -	\$ 170,868	\$ 997,868
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十四)	-	-	-	17,087	( 17,087)	-
股票股利(附註十二及十四)	88,763	-	-	-	( 88,763)	-
董監事酬勞(附註十四)	-	-	-	-	( 4,612)	( 4,612)
員工紅利轉增資(附註十二及十四)	60,000	-	-	-	( 60,000)	-
員工認股權增資款轉換為普通股(附註十二)	49,500	( 49,500)	-	-	-	-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107,253	107,253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806,263</u>	<u>\$ -</u>	<u>\$ 169,500</u>	<u>\$ 17,087</u>	<u>\$ 107,659</u>	<u>\$ 1,100,509</u>
九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495,000	\$ -	\$ -	\$ -	(\$ 19,409)	\$ 475,591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64,149	64,149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495,000</u>	<u>\$ -</u>	<u>\$ -</u>	<u>\$ -</u>	<u>\$ 44,740</u>	<u>\$ 539,74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四年八月十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列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未經查核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四年 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 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07,253	\$ 64,149
折舊費用	78,221	33,482
各項攤銷	4,509	1,164
處分投資利益	-	( 203)
呆帳損失	2,640	-
提列退休金	1,736	99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000
閒置資產跌價回升利益	( 1,993)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158	368
應收帳款	( 106,536)	( 115,277)
其他應收款	13,802	( 2,063)
存 貨	( 51,015)	( 32,074)
預付款項	( 3,052)	( 8,858)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3,516)	( 7,125)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7,390)	66
應付票據	( 3,222)	( 14,981)
應付帳款	59,402	94,878
應付費用	( 7,434)	4,982
應付所得稅	( 6,120)	4,263
其他應付款項	1,241	12
其他流動負債	438	50
提撥退休金	( 1,216)	( 8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9,906</u>	<u>26,942</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四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上 半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 58,145)	(\$ 246,340)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125	980
短期投資減少	-	39,000
受限制資產增加	-	( 2,0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70	( 1,127)
遞延費用增加	( 6,903)	( 2,4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62,553)	( 211,91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67,989)	70,000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 22,714)	150,500
支付董監酬勞	( 4,612)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95,315)	220,500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77,962)	35,5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5,206	69,9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7,244	\$ 105,47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5,665	\$ 1,304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8,937	\$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163,565	\$ 26,129
存貨轉列遞延費用	\$ -	\$ 2,462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四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上 半 年 度
以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增加數	\$ 29,093	\$ 329,15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應付款項）	8,716	48,040
期初應付設備款（帳列付票據）	27,757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應付款項）	( 3,139)	( 88,639)
期末應付設備款（帳列應付票據）	( <u>4,282</u> )	( <u>42,215</u> )
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u>\$ 58,145</u>	<u>\$ 246,340</u>
出售固定資產收取現金數		
本期固定資產出售價款	\$ -	\$ -
加：期初應收固定資產價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項）	-	700
期初應收固定資產價款（帳列應收票據）	<u>2,125</u>	<u>280</u>
本期固定資產出售收取現金數	<u>\$ 2,125</u>	<u>\$ 98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四年八月十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附列民國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未經查核之比較資料)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自八十九年九月二十七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成立時資本額為 5,000 仟元，經歷年來增資，目前資本總額為 806,263 仟元。

(二)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

1.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2. 電子材料批發業。
3. 電子材料零售業。

(三)本公司股權分散，故並無母公司。

(四)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338 人及 329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以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現金及約當現金

包括現金、週轉金、不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及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可兌現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 短期投資

係投資開放型基金，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法比較。基金市價係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短期投資出售時，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計算。

### 備抵呆帳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提列，係依歷年款項收回之經驗，按年底各應收款項之餘額提列之。

###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原物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其市價，在製品、製成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其市價。

### 固定資產／閒置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十年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五年至七年；辦公設備，三年至六年；運輸設備，五年；租賃改良，五年。如於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其殘值繼續提列折舊。出售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當年度損益。

固定資產若未供營業使用，將其帳面價值轉列其他資產—閒置資產項下，期末並以淨變現價值評價，若有損失則提列備抵閒置損失。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

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 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及模具等支出，以取得成本入帳，採直線法，按二年攤銷。

倘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遞延費用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遞延費用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 外幣交易

本公司有關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結清外幣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 退休金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經常性薪資為計算之基礎。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結果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或淨資產）及退休金損益分別按十五年及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用直線法平均攤銷。

「勞工退休金條例」將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雇主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

####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四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開始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並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

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 收入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及負債其認列及續後評價與其所產生之收益及費用之認列與衡量基礎，係依本公司前述之會計政策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處理。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是項變動，對本公司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並無重大影響。

####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庫存現金	\$ 100	\$ 100
活期存款	21,862	23,346
外幣存款	124,129	28,744
支票存款	1,153	483
定期存款	-	52,800
	<u>\$ 147,244</u>	<u>\$ 105,473</u>

#### 五 短期投資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u>\$ 35,477</u>	<u>\$ 477</u>

上述短期投資經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市價高於帳面成本，無須提列跌價損失。

#### 六 應收帳款淨額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應收帳款	\$ 324,462	\$ 226,359
減：備抵呆帳	( 4,134)	( 1,494)
	<u>\$ 320,328</u>	<u>\$ 224,865</u>

#### 七 存貨淨額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製成品	\$ 19,153	\$ 19,617
在製品	64,000	27,206
原料	55,945	53,431
	<u>139,098</u>	<u>100,254</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6,989)	( 9,675)
	<u>\$ 132,109</u>	<u>\$ 90,579</u>

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存貨投保總額分別為 120,000 仟元及 35,000 仟元。



八、固定資產淨額

	九 成	十 本	四 累	年 計	六 折	月 舊	三 淨	十 額	日
土地	\$	92,342	\$	-			\$	92,342	
房屋及建築		109,966		4,960				105,006	
機器設備		1,099,904		224,962				874,942	
運輸設備		738		523				215	
辦公設備		15,572		4,609				10,963	
租賃改良		284		28				256	
預付設備款		38,125		-				38,125	
		<u>\$ 1,356,931</u>		<u>\$ 235,082</u>				<u>\$ 1,121,849</u>	

	九 成	十 本	三 累	年 計	六 折	月 舊	三 淨	十 額	日
機器設備	\$	578,272	\$	108,689			\$	469,583	
運輸設備		738		400				338	
辦公設備		6,521		2,010				4,511	
租賃改良		23,657		7,619				16,038	
預付設備款		174,284		-				174,284	
		<u>\$ 783,472</u>		<u>\$ 118,718</u>				<u>\$ 664,754</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利息總額	<u>\$ 5,451</u>	<u>\$ 1,524</u>
利息資本化金額(帳列預付設備款)	<u>\$ -</u>	<u>\$ 815</u>
利息資本化利率	<u>-</u>	<u>2.21%</u>

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固定資產投保總額(不含運輸設備)分別為 1,210,000 仟元及 350,000 仟元。

本公司部分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機器設備業已抵押金融機構，做為抵押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十七。

九、閒置資產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淨 額
機器設備	\$ 9,044	\$ 5,405	\$ 3,639
辦公設備	140	57	83
租賃改良	23,621	9,917	13,704
	<u>\$ 32,805</u>	<u>\$ 15,379</u>	<u>17,426</u>
減：備抵跌價損失			( 17,426)
			<u>\$ -</u>

十、短期借款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利 率 %
銀行周轉性借款	<u>\$ 70,000</u>	<u>2.1~3.55</u>

十一、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一)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融 資 機 構	借 款 性 質	融 資 期 間 及 償 還 付 息 辦 法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復 華 銀 行	抵 押 借 款	92.12.08~95.12.08, 自 94.01.08 起, 分 24 期 按 月 償 還。	\$ 22,633	2.51	\$ 30,000	3.36
"	"	93.03.18~95.12.08, 自 94.01.08 起, 分 24 期 按 月 償 還。	7,545	2.51	10,000	3.36
"	"	93.03.29~95.12.08, 自 94.01.08 起, 分 24 期 按 月 償 還。	39,608	2.51	52,500	3.36
合 作 金 庫	"	93.05.27~96.05.27, 自 94.07.14 起, 分 24 期 按 月 償 還。	88,000	2.545	88,000	2.30
"	"	93.07.02 ~ 100.07.02 , 自 94.08.02 起, 分 72 期 按 月 償 還。	112,000	2.445	-	-
"	"	93.09.17~96.09.17, 自 94.10.17 起, 分 24 期 按 月 償 還。	128,000	2.545	-	-
"	"	93.10.28 ~ 100.10.28 , 自 94.11.28 起, 分 72 期 按 月 償 還。	41,000	2.445	-	-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163,565)		( 26,129)	
			<u>\$ 275,221</u>		<u>\$ 154,371</u>	

(二)有關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七。

(三)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動用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額度約為 286,936 仟元。

### 三、股本／每股盈餘

(一)本公司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額定資本額為 9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可發行股份總數為 9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806,263 仟元，分為 80,626,25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股本形成內容如下：

股 款 來 源	金 額
原始投資	\$ 5,000
現金增資	603,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49,500
盈餘轉增資	88,763
員工紅利轉增資	60,000
	<u>\$ 806,263</u>

本公司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三年八月二十六日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6716 號函核准首次辦理公開發行普通股 60,800,000 股，金額為 608,000 仟元，暨補辦公開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4,95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股數 1,000 股。

本公司九十三年六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 113,000 仟元，計發行新股 11,3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25 元，並訂定九十三年七月十四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案業經經濟部九十三年八月十二日經授商字第 09301148110 號核准。

本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經持有人以每股 10 元陸續請求轉換為普通股 4,950,000 股，金額為 49,500 仟元，並經本公司九十四年一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轉換新股增資基準日為九十四年一月十四日，本案業經經濟部九十四年一月二十八日經授商字第 09401017460 號核准。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五月十日經股東會決議盈餘轉增資 88,763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60,000 仟元，計發行新股 14,876,25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10 元，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四年五月二十七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121392 號函核准，並訂定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案業經經濟部九十四年七月十三日經授商字第 09401127430 號核准。

## (二) 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為吸引並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激勵員工並提昇員工向心力，九十三年七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4,95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並以普通股股票每股面額為認股價格。該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三年，不得轉讓，持有認股權憑證之員工自被授予後屆滿一個月才可行使認股權。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九十三年七月十五日發行並授予本公司員工。該認股權憑證之認股價格如因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即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等），將依比例重新計算並調整認股價格。

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係屬酬勞性質，以內含價值法作為會計處理，因其認股價格與認股權衡量日之每股淨值相當，是以不必認列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 (三) 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u>九十四年上半年度</u>	<u>九十三年上半年度</u>
稅前淨利	\$ 107,850	\$ 61,355
本期淨利	107,253	64,149
當期實際流通在外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80,626,250 股	49,500,000 股
稅前基本每股盈餘	<u>\$ 1.34</u>	<u>\$ 1.24</u>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u>\$ 1.33</u>	<u>\$ 1.30</u>
追溯調整稅前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01</u>
追溯調整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06</u>

## 三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 四、盈餘分配案／股利政策／法定盈餘公積

(一)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由董事會依下列順序擬具分配案送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1.員工紅利自九十年會計年度起至九十五年會計年度止，於每一會計年度稅後可分派盈餘中，提撥百分之五十為員工紅利，並辦理員工紅利轉增資。但前述員工紅利之總提撥金額以新台幣六仟萬元上限，提撥額滿則自動停止，其後員工紅利之提撥，則恢復為百分之十二。
- 2.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
- 3.股東紅利。
- 4.保留盈餘。

(二)本公司九十四年五月十日經股東會修訂後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由董事會依下列順序擬具分配案送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1.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二。
- 2.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
- 3.股東紅利。
- 4.保留盈餘。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係屬成長階段，為配合公司之營運成長暨投資活動資金需求，並在兼顧財務結構健全之目標下，盈餘之分派以股票股利為優先，其分派比例應佔股東紅利百分之六十以上，惟如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該年度資金需求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

(三)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第二三七條規定，按稅後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四)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有關資訊如下：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1.配發情形：				
(1)員工紅利－以股票方式發放股數(仟股)	6,000	6,000	-	-
金額	60,000	60,000	-	-
(2)董監事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	4,612	4,612	-	-
2.每股盈餘相關資訊：				
(1)原稅後每股盈餘(元)	3.47	3.47	-	-
(2)設算稅後每股盈餘(元)(註)	2.29	2.29	-	-

註：有關當期純益扣除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每股盈餘設算方式：

$$\text{設算 EPS} = (\text{稅後純益} - \text{員工紅利金額} - \text{董監事酬勞}) / \text{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五)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上述有關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五、所得稅利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一)本公司所得稅利益計算如下：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稅前淨利	\$ 107,850	\$ 61,355
永久性差異		
處分短期投資利益	-	( 203)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5,582	4,902
未實現兌換利益	( 8,758)	( 9,481)
上期未實現兌換損失本期實現	( 779)	( 363)
上期未實現兌換利益本期實現	3,125	1,598
已實現銷貨折讓	( 14,056)	-
未實現閒置資產跌價回升利益	( 1,993)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呆帳損失超限	\$ 882	\$ -
退休金超限(迴轉)	520	( 37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000
費用資本化	( 313)	( 480)
全年所得	92,060	60,951
減：以前年度虧損扣抵	-	( 26,789)
課稅所得	92,060	34,162
稅率(減累進差額 10 仟元)	25%	25%
當期應納稅額	23,005	8,530
減：投資抵減	( 11,502)	( 4,265)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 10,906)	( 7,059)
所得稅費用(利益)	597	( 2,794)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10,906	7,059
扣繳稅款	( 11)	( 2)
應付所得稅	<u>\$ 11,492</u>	<u>\$ 4,263</u>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時間性差異：		
呆帳損失超限	\$ 882	\$ -
退休金超限	1,457	36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989	9,675
未實現兌換損失	5,582	4,902
未實現閒置資產損失	17,426	-
其 他	679	1,281
	<u>33,015</u>	<u>16,226</u>
稅 率	25%	25%
	<u>8,254</u>	<u>4,056</u>
投資抵減稅額	89,527	26,495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u>\$ 97,781</u>	<u>\$ 30,551</u>

(三)遞延所得稅負債計算如下：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時間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8,758	\$ 9,481
稅 率	25%	25%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2,189</u>	<u>\$ 2,370</u>

(四)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47,353	\$ 30,325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2,189)	( 2,37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u>\$ 45,164</u>	<u>\$ 27,955</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u>\$ 50,428</u>	<u>\$ 226</u>

(五)本公司向國內外廠商購置機器設備及公司研究發展與人才培訓支出，依投資抵減辦法之規定，得就相關支出依一定比率範圍內抵減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抵減數為89,527仟元，明細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抵減總額	尚 未 抵 減 總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購置自動化設備	\$ 9,646	\$ -	九十六年
	研究發展支出	13,305	13,305	九十七年
	購置自動化設備	76,929	75,073	九十七年
	購置自動化設備	1,149	1,149	九十八年
		<u>\$ 101,029</u>	<u>\$ 89,527</u>	

(六)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8</u>	<u>\$ -</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九十三年度(實際) 11.13%</u>	<u>九十二年度(實際) -</u>



(七)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八十七年度以後	<u>\$ 107,659</u>	<u>\$ 44,740</u>

依所得稅法規定，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及在中華民國境內無固定營業場所的營利事業，在中華民國境內取得公司、合作社分配的股利或盈餘總額所含被投資公司或合作社已繳納的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不得抵繳該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的應扣繳稅額。但因被投資公司或合作社之盈餘未分配，依規定應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的部分，則不在此限。

(八)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一年度，且核定數與申報數無重大差異。

六本公司九十四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發生之用人費用、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九 十 四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上 半 年 度		
	屬於營業成 本 者	屬於營業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 本 者	屬於營業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 59,446	\$ 26,804	\$ 86,250	\$ 41,731	\$ 18,360	\$ 60,091
薪資費用	45,519	22,146	67,665	29,157	16,337	45,494
勞健保費用	4,073	1,508	5,581	2,188	795	2,983
退休金費用	1,217	519	1,736	730	269	999
其他用人費用	8,637	2,631	11,268	9,656	959	10,615
折舊費用	\$ 75,407	\$ 2,814	\$ 78,221	\$ 31,422	\$ 2,060	\$ 33,482
攤銷費用	\$ 3,358	\$ 1,151	\$ 4,509	\$ 1,066	\$ 98	\$ 1,164

七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各金融機構充為融資之擔保品或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機器設備淨額	\$ 371,918	\$ 232,387
房屋及建築淨額	105,006	-
土 地	92,342	-
海關稅額保證金－質押定存	2,000	2,000
	<u>\$ 571,266</u>	<u>\$ 234,387</u>

## 六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因購置機器設備而產生之承諾金額為 15,980 仟元。
- (二) 本公司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 (減保證金後之淨額)，計約日幣 297,625 仟元。
- (三)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營業場所，九十四年上半年度租金支出為 2,121 仟元，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未來各年度最低租金給付金額列示如下：

年 度	金 額
九十四年 (自九十四年七月一 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21
九十五年	4,285
九十六年	4,328
九十七年	4,371
九十八年	2,023
	<u>\$ 17,128</u>

## 七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7,244	\$ 147,244	\$ 105,473	\$ 105,473
短期投資	35,477	35,786	477	477
應收款項	321,412	321,412	232,586	232,586
受限制資產—流動	2,000	2,000	2,000	2,000
存出保證金	1,305	1,305	1,675	1,675
負 債				
短期借款	-	-	70,000	70,000
應付款項	336,194	336,194	349,989	349,989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 期部分)	438,786	438,786	180,500	180,500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一)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受限制資產—流動、應收款項、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

- (二)短期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 (三)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期末長期借款之平均利率為準。
- (四)存出保證金係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二、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除單位數外，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倍立寶元基金	無	短期投資	3,002,052.9	35,477	-	35,786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到	期	日	利	率	%	金	額
庫存現金								\$	100
活期存款						0.1~0.2			21,862
外幣存款(包括 527 仟美 元匯率 1:31.62 及 375,204 仟日圓匯率 1:0.2864)						0.02~1.1			124,129
支票存款									<u>1,153</u>
									<u>\$ 147,244</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投資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單位數	面值 (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市價	
							單價 (元)	總價
受益憑證								
倍立寶元基金		3,002,052.9	10	\$ 30,021	-	\$ 35,477	11.9206	\$ 35,786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記典電子有限公司	貨 款	\$ 99
華聲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u>621</u>
		<u>\$ 720</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客 戶 A	貨 款	\$155,159
客 戶 B	"	123,422
客 戶 F	"	22,515
其他(註)	"	<u>23,366</u>
		324,462
減：備抵呆帳		( <u>4,134</u> )
		<u>\$320,328</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應收退稅款		九十二年營利事業所得稅		\$	226
其	他				<u>138</u>
				<u>\$</u>	<u>364</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淨額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成 本	市 價
製 成 品	光儲存、光通訊用雷射二極體	\$ 19,153	\$ 27,433
在 製 品	"	64,000	64,000
原 料	LD 雷射晶粒、金線等	<u>55,945</u>	<u>56,121</u>
		139,098	147,554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 <u>6,989</u> )	<u>-</u>
		<u>\$ 132,109</u>	<u>\$ 147,554</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預付款項		預付貨款		\$	5,100
		租 金			404
		保 險 費			1,150
		其 他			<u>1,473</u>
					<u>\$ 8,127</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本 期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土 地	\$ 92,342	\$ -	\$ -	\$ -	\$ 92,342	請參閱附註十七
房屋及建築	109,059	907	-	-	109,966	"
機器設備	1,072,013	4,311	-	23,580	1,099,904	"
運輸設備	738	-	-	-	738	無
辦公設備	13,516	2,056	-	-	15,572	"
租賃改良	284	-	-	-	284	"
預付設備款	<u>39,886</u>	<u>21,819</u>	<u>-</u>	<u>( 23,580)</u>	<u>38,125</u>	"
	<u>\$ 1,327,838</u>	<u>\$ 29,093</u>	<u>\$ -</u>	<u>\$ -</u>	<u>\$ 1,356,931</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本 期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房屋及建築	\$ 1,685	\$ 3,275	\$ -	\$ -	\$ 4,960
機器設備	153,649	71,313	-	-	224,962
運輸設備	461	62	-	-	523
辦公設備	3,045	1,564	-	-	4,609
租賃改良	<u>14</u>	<u>14</u>	<u>-</u>	<u>-</u>	<u>28</u>
	<u>\$ 158,854</u>	<u>\$ 76,228</u>	<u>\$ -</u>	<u>\$ -</u>	<u>\$ 235,082</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資產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廠房租賃押金等		\$	1,305
遞延費用		模具等			11,84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投資 抵減所產生之非流動遞 延所得稅資產			50,428
閒置資產		閒置資產成本			32,805
		閒置資產累計折舊			( 15,379)
		備抵跌價損失			( 17,426)
					<u>\$ 63,575</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上利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設備款	\$ 2,195
士林電機廠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1,622
華聲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1,609
其他（註）	貨款及應付設備款	<u>7,695</u>
		<u>\$ 13,121</u>

註：其個別客戶金額未達本科目 5%。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LITE-ON Japan Co., Ltd.	貨 款	\$125,280
TOYO DEMPA Co., Ltd.	"	64,800
SANSHO SHOJI Co., Ltd.	"	34,415
SONY SHIROISHI SEMICONDUCTOR INC.	"	31,692
其他（註）	"	<u>22,865</u>
		<u>\$279,052</u>

註：其個別客戶金額未達本科目 5%。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u>應付費用</u>		<u>薪資及年終獎金</u>		<u>\$ 19,204</u>	
		保 險 費		2,100	
		利 息		494	
		勞 務 費		800	
		其 他		<u>4,548</u>	
				<u>\$ 27,146</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		\$ 3,139	
		應付營業稅		<u>1,532</u>	
				<u>\$ 4,671</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預收款項		預收貨款		\$	11
代收 款		代扣稅款			<u>712</u>
					<u>\$ 723</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	抵 押 或 擔 保
復華銀行	抵押借款	\$ 22,633	92.12.08~95.12.08	2.51	請參閱附註十七
"	"	7,545	93.03.18~95.12.08	2.51	"
"	"	39,608	93.03.29~95.12.08	2.51	"
合作金庫	"	88,000	93.05.27~96.05.27	2.545	"
"	"	112,000	93.07.02~100.07.02	2.445	"
"	"	128,000	93.09.17~96.09.17	2.545	"
"	"	41,000	93.10.28~100.10.28	2.445	"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u>163,565</u> )			
		<u>\$ 275,221</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負債－應計退休金負債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期 末 餘 額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937</u>	<u>\$ 1,736</u>	<u>\$ 1,216</u>	<u>\$ 1,457</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光儲存用雷射二極體		24,647,512		\$	718,233
光通訊用雷射二極體		294,564			37,640
工業用雷射二極體		699,920			12,534
其	他	2,134,703			<u>9,695</u>
					778,102
銷貨退回				(	23)
銷貨折讓				(	<u>754</u> )
				\$	<u><u>777,325</u></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耗用			
期初原料		\$	40,396
加：本期進料			518,913
減：期末存料			55,945
轉列各項費用等			5,115
出售原料成本			<u>7,766</u>
			490,483
直接人工			42,435
製造費用			<u>118,194</u>
製造成本			651,112
加：期初在製品			30,125
減：期末在製品			<u>64,000</u>
製成品成本			617,237
加：期初製成品			17,562
製成品購入			1,734
各項費用轉入			443
減：期末製成品			19,153
出售副產物收入			<u>3,239</u>
自製品成本			614,584
出售原物料成本			<u>7,766</u>
		\$	<u>622,350</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二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推銷費用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支出				\$ 1,750	\$ 10,731	\$ 9,665
租金支出				139	1,333	908
文具用品				8	77	5
旅 費				379	191	122
運 費				85	118	4
郵 電 費				30	607	-
修繕費				4	337	307
廣告費				-	24	-
水電瓦斯費				5	348	33
保險費				144	1,726	824
交際費				564	193	13
稅 捐				-	17	-
呆帳損失				-	2,640	-
折 舊				14	1,586	1,214
各項攤提				-	125	1,026
伙食費				59	207	379
職工福利				1	1,741	-
訓練費				-	167	-
進出口費用				705	-	-
退休金				44	224	251
其他費用				277	3,530	1,314
				<u>\$ 4,208</u>	<u>\$ 25,922</u>	<u>\$ 16,065</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二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息	\$ 112
兌換利益（淨額）	外幣債權債務之匯率差異淨額	2,045
什項收入	閒置資產跌價回升利益	1,993
	其 他	<u>383</u>
		<u>\$ 4,533</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二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利息費用	借 款 息	\$ 5,451
什項支出	其 他	<u>12</u>
		<u>\$ 5,463</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重要查核說明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重要查核說明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予以查核竣事，並於九十四年八月十日簽發查核報告在案。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於必要之範圍內，研討及評估公司之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之可信賴程度，藉以釐訂查核程序、查核時間及抽查範圍，俾對公司財務報表之是否允當表達其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表示意見，惟上述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之研討及評估，係採抽查方式辦理，無法保證所有該制度之缺失必能於評估時全部發現。本會計師於上述查核過程中，並未發現該公司之內部會計控制制度有足以影響財務報表表達之重大缺失。

茲就重要查核事項說明如下：

壹、內部會計控制制度

一、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之說明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業已就銷售程序、採購程序及帳簿組織等分別訂定內部會計控制制度。有關內部會計控制制度本事務所依「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與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之規定，就公司實施狀況，進行必要之調查與評估。

二、內部會計控制制度遵循之調查與評估

本所審計人員於調查內部會計控制程序時，除詢問公司之有關人員外，並參閱有關內部會計控制之規定如組織規章、作業手冊及流程圖等文件，實施簡易測試，實地觀察或抽驗內部作業程序。

為得知內部會計控制可信賴之程度，除抽查交易事項處理是否符合既定之內部控制程序外，並就特定控制點予以查驗是否有效遵行，以獲取證據確定所擬信賴之內部會計控制仍然有效而持續運作。

經本所就與會計資訊有關之作業程序擇要予以評估，其內部會計控制制度尚屬完善；此外，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之遵行情形經由遵行查核程序得知尚屬良好，故其會計資訊尚足以維持相當程度之可靠性與完整性。

## 貳、存貨盤點觀察

### 一、事前規劃

本所於存貨盤點之前，先行指派負責人員，並由主辦草擬監盤計劃，要點包括：

- (一) 監盤時間（九十四年七月二日）。
- (二) 監盤地點（中和廠）。
- (三) 擇要說明。
- (四) 監盤人員之分配情形。
- (五) 監盤注意事項。

### 二、盤點之實施

本所於盤點之日前召集監盤人員，說明監盤計劃、提示任務重點、討論實施步驟及應行注意事項。盤點當日由主辦率同協辦人員抵達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中和廠，經與公司主要執行人員討論有關事項及記錄截止資料後，會同公司人員正式實施盤點。

### 三、盤點資料之彙集與查核

- (一) 盤點後將盤點資料先行彙總整理，再與公司所提供之日報表相對。
- (二) 中和廠監盤當日之監盤數量，經核對與期末之存貨數量相符。（盤點日與資產負債表日間庫存未有進出變動）

參、資產與負債之函證情形

科 目 \ 項 目	函 證 比 率 %	回 函 比 率 %
銀行存款	100	100
短期投資	100	100
應收票據	86	100
應收帳款	87	100
存出保證金	77	100
應付票據	91	100
應付帳款	89	8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00	100

結論及查核說明：

一、上述各科目函證已回函相符或經調節後相符。

二、函證未回者，經本所查核期後付款情形或原始發生契約，尚無重大異常。

肆、資金貸與股東或他人之說明

本會計師於查核過程中，並未發現該公司本年度有將資金貸與股東或他人之情事。

伍、重大財務比率變動說明

項 目 \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上 半 年 度	變 動 比 率 %	說 明
毛 利 率	19.94%	21.17%	( 5.81%)	變動未達 20%
存貨週轉率	10.96 次	9.00 次	21.78%	請詳說明
應收款項週轉率	5.67 次	5.77 次	1.73%	變動未達 20%

分析說明：

一、存貨週轉率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之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基本 分 析	項 目	存貨週 轉 率	平均售 貨 日 數	期 末 存 貨 金 額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年 度			商 品	製 成 品	在 製 品	原 料	物 料	合 計	
重 大 變 動 說 明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10.96 次	33 天	-	19,153	64,000	55,945	-	139,098	(6,989)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9.00 次	41 天	-	19,617	27,206	53,431	-	100,254	(9,675)
	1.本期因營業額增加，且存貨控管得宜，致週轉率上升，週轉天數減少。 2.期末存貨依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3.如上分析，並未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陸、其他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一、其他資產：

各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且其變動金額達 1,000 萬元以上者：

項 目	九十四年九十三		增 ( 減 ) 變 動		說明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金 額	%	
遞延所得稅資 產—非流動	\$ 50,428	\$ 226	\$ 50,202	22,213.27	1

說 明

1. 係因購置自動化設備之投資抵減增加所致。

二、營業外收支：

各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且其變動金額達 1,000 萬元以上者：無。

三、淨現金流量：

本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且其變動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 計 科 目	九十四年 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 上半年度	增 ( 減 ) 變 動		差 異 說 明
			金 額	比 率 %	
營業活動之淨 現金流量	79,906	26,942	52,964	196.59	主要係因本期營業利益增加，故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
投資活動之淨 現金流量	( 62,553)	(211,913)	149,360	70.48	主要係因本期購置固定資產較上期減少所致。
融資活動之淨 現金流量	( 95,315)	220,500	(315,815)	-	主要係因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淨現金流量增 (減)	( 77,962)	35,529	(113,491)	-	

柒、九十四年上半年度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通知財務  
報表應調整改進事項辦理情形之說明：無。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耿 禧

會計師 涂 三 遷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八 月 十 日